

条文 3.5.11(“提高与创新” 第 9.2.10 条。本条不打分，审查意见反馈至 3.3.16 条，由 3.3.16 条打分。)

审查要点：

1. 设置生活供水在线监测管控平台系统，对管道、阀门附件、用水量、水质等进行在线监测和实时记录，进行数据挖掘应用。
2. 物业管理人员可远程实时监控生活供水系统的流量、压力、功率、水质等运行参数。
3. 生活水池（箱）具备溢流报警和进水阀门截断功能。
4. 设备商可对供水设备进行远程监测。

审查材料：

1. 设计说明；
2. 设计图纸。